



基隆市立  
中正國民中學

# 像家一樣的幸福學校



## 113學年度第二學期 親師座談會家長手冊

中正國民中學網址：<http://www.ccjh.kl.edu.tw/web/index.php>

## 目 錄

親師座談會活動流程內容.....	1
家長是教育的合夥人 .....	2
親師合作幫助孩子 .....	2
基隆市立中正國民中學輔導資源系統.....	3
基隆市中正國民中學輔導資源網絡聯繫網.....	4
學務處業務 .....	5
113 學年度學習扶助作業要點宣導資料 .....	11
基隆市立中正國中九年級應屆畢業生各項升學管道一覽表 .....	14
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宣導之「114 學年度升學管道」 .....	15
114 學年度【基北區】12 年國教適性入學管道與日程表 .....	16
114 年度基北區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超額比序項目積分對照表 .....	20
114 學年度基北區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超額比序順次圖 .....	20
教育會考時間表 .....	21
基隆市立中正國民中學常態編班實施要點 .....	22
數位性暴力防治 .....	24
好文分享：從特教生打老師衝突，談實則「隔離」的「融合」教育——未來該如何改善？ ....	25
好文分享：當性平議題成為玩笑，我們可以怎麼做？從建中事件談性平教育的 4 個行動建議	27
好文分享：全民「攻」敵 群起吹哨 發現兒少性剝削，你該怎麼做？ .....	30
好文分享：父母不該當孩子的朋友？專家：教養就必須承擔被討厭的勇氣 .....	32

## 親師座談會活動流程及內容

	時 間	活 動 內 容	主 持	地 點
113 學年度第 二學期親師 座談	114.02.24 至 113.03.08	1. 行政業務報告宣導說明 2. 問題反映	輔導室 校 長 各處室主任 導 師	校網網站

~中正國中團隊誠摯的歡迎您!~

202003 基隆市中正區中船路 36 巷 59 號

歡迎與我們聯絡：02-2428-2191

校長室 分機 80

教務處 分機 10~15

學務處 分機 20~26

總務處 分機 30~35

輔導室 分機 40~45

## 家長是教育的合夥人

國中階段的孩子已經進入青春期的，身心變化很大，提供您一些基本原則，來幫助孩子順利成長、快樂學習：

1. 給孩子溫飽、安全感，並注意其身心健全發展。
2. 營造歡喜和接納的家庭氣氛，令孩子感受到安全與溫暖。
3. 耐心地協助孩子學習與成長。
4. 瞭解孩子的個性，發掘他的優點，啟發他的潛能。
5. 給孩子主動嘗試的機會，鼓勵他解決自己身邊的事情，培養他的自信心及責任感。
6. 教導孩子從待人處事中學生活態度與和諧的人際關係。
7. 真心疼惜孩子，不要因為外貌、成績、聰明才智的不同而有差別待遇。
8. 用心經營婚姻，健全家庭功能；以溫馨、尊重、支持的氣氛，讓孩子快樂的成長。

在教養的過程裡，有時您會因孩子的表現遠不如您的期望而洩氣，甚至想放棄教導；有時您會因工作或其他因素而疏於管教。提醒您：絕不可放棄父母的責任，因為行為偏差的青少年，幾乎都是無法從父母那兒得到固定的依靠、支持和教導所造成的。孩子受父母的影響很大，許多基本的生活態度常常是經由拷貝、模仿父母的表現，然後再吸收、擴大運用。父母怎麼做，孩子就怎麼學。您的努力，孩子都感應得到，您的用心，孩子都真的明白的。

## 親師合作幫助孩子

您與學校老師合作，可讓孩子在學校的生活和學習能更加順利，其要點如下：

1. 您要記得孩子的年級、班別，並認識導師。
2. 每天親自簽閱聯絡簿，並與老師聯絡，記下學校重要行事（請參考行事曆，詳見校網）。
3. 您可以主動關心協助導師做班級輔導，及善用學校各項資源（請參考 p.2、3.）。
4. 留下家裏與您服務單位的電話、住址，以便校方在緊急狀況時聯絡使用。
5. 學校有事與您聯絡時，應儘速取得聯繫。
6. 參加學校舉辦的親職活動和家長座談會。
7. 師生有了衝突，不要光聽孩子一面之詞，應同時向老師求證。
8. 對老師的教學或管教有不滿意，不要直接對老師無禮或攻擊，而用委婉的態度向老師建議，或透過校長、主任，請老師改進。
9. 學校家長會及班級家長會，是您可以善用、參與和關心的組織。
10. 家庭訪問或者邀請來校時可幫助老師更了解您的孩子，所以請撥空配合。
11. 小孩參加校外參觀活動時，請幫忙叮嚀孩子遵守規則、注意安全。
12. 鼓勵孩子參與學校的各項活動，以增進人際溝通能力並對學校有更多認同感。

# 基隆市立中正國民中學輔導資源系統

## <醫療網絡>

- ◇ 基隆長庚醫院
- ◇ 衛生福利部基隆醫院
- ◇ 基隆市立醫院
- ◇ 基隆市衛生局社區心衛中心
- ◇ 三軍總醫院基隆分院
- ◇ 基隆陽基醫院

## <行政支援系統>

- 衛生福利部保護司 關懷 e
- 衛生福利部基隆醫院
- 基隆市政府教育局
- 基隆市政府社會處
- 基隆市政府衛生局
- 基隆市政府中正區公所
- 基隆市政府家扶中心
- 基隆市政府身心障礙福利服務
- 基隆市勵馨社會福利事業基金會
- 基隆市財團法人張榮發慈善基金會
- 基隆市財團法人天宮文教發展
- 基隆市財團法人台灣世界展望會
- 基隆市中正國中

矯正性系統

支援性系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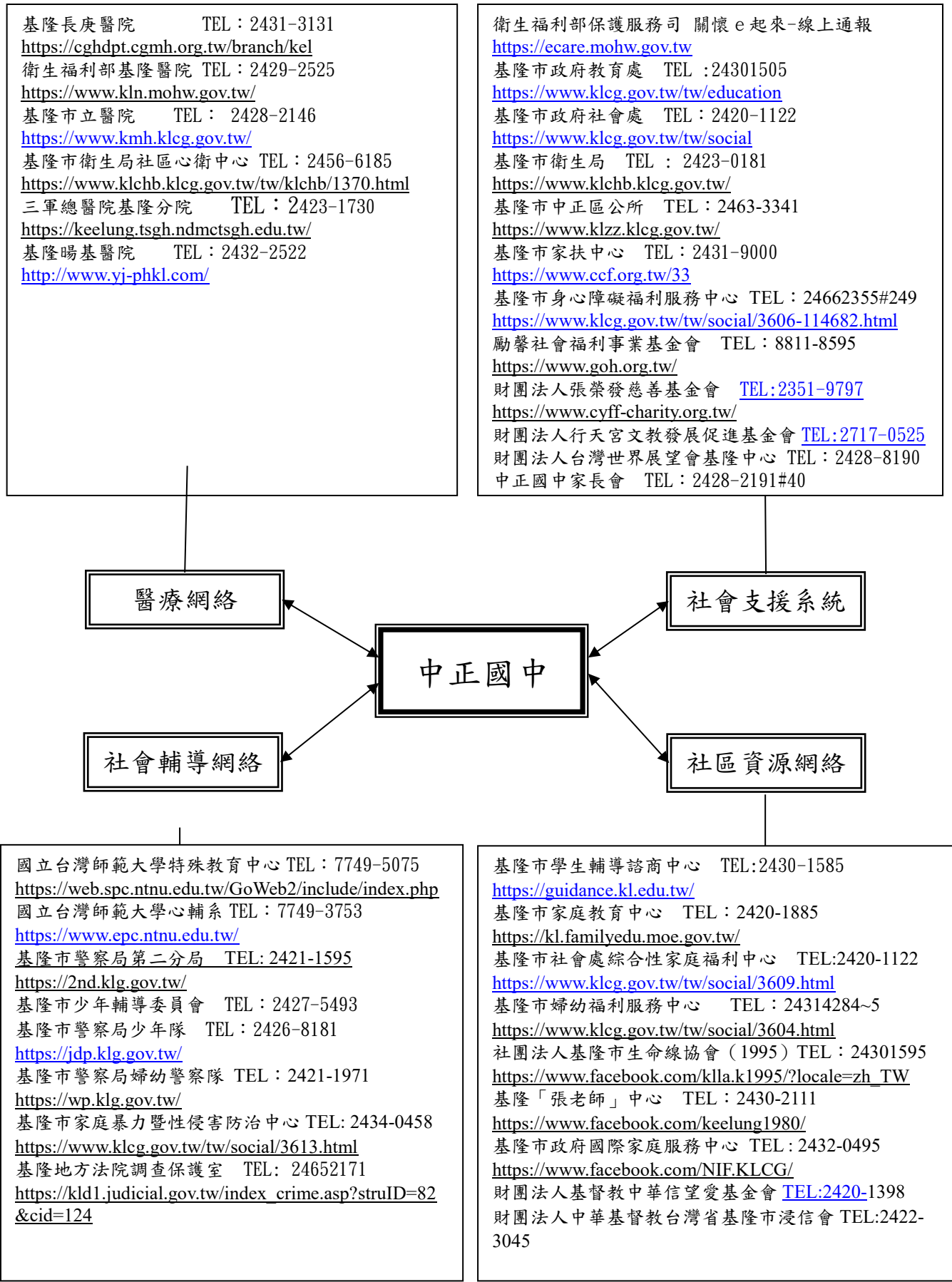
中正國中

- 臺灣師範大學特教中心
- 臺灣師範大學心輔系
- 基隆市警察局第二分局
- 基隆市少年輔導委員會
- 基隆市警察局少年隊
- 基隆市警察局婦幼警察隊
- 基隆市警察局八斗所、和一所、信六所
- 基隆市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中心
- 基隆市地方法院調查保護室

## <社區保護網絡>

- ◆ 基隆市學生輔導諮商中心
- ◆ 基隆市家庭教育中心
- ◆ 基隆市社會處綜合性家庭福利中心
- ◆ 基隆市婦幼福利服務中心
- ◆ 財團法人基隆市生命線協會
- ◆ 基隆「張老師」中心
- ◆ 基隆市政府國際家庭服務中心
- ◆ 基隆市救國團張老師中心
- ◆ 財團法人基督教中華信望愛基金會
- ◆ 財團法人中華基督教台灣省基隆市浸信會

## 基隆市中正國民中學輔導資源網絡聯繫網



## 學務處業務

### 一、學校連絡電話

- ◇ 學務處電話：2428-2191 轉 20、21、23、24、26
- ◇ 七年級導師室電話：2428-2191 轉 57、58
- ◇ 八年級導師室電話：2428-2191 轉 57、58
- ◇ 九年級導師室電話：2428-2191 轉 85、86、87



### 二、學生生活規範

#### (一) 手機使用規定：

學務處設置手機統一保管櫃，各班發放班級保管盒，於早自習結束時由副班長填寫出缺席人數，同時將手機送至學務處保管櫃放置統一管理，第七節下課再取回。家長如有事情需連絡孩子時，可以打電話到學校，由導師或學務處人員代為連絡。

學生攜帶手機到校請依規定進行申請，若違反相關規定，將暫時保管手機請家長代為領回，若是情節嚴重，屢勸不聽則依規酌記警告一次。

(二) 服務學習：5 學期選 3 學期，每學期完成 6 小時，可得 4 分。

#### (三) 服務項目與範圍

1. 校園服務：依各處室提出之招募及運用計畫，向各處室承辦人提出申請，經核可後實施。

服務學習項目	受理單位	認證、初核單位	覆核單位
圖書館服務學習	教務處設備組	設備組	學務主任
環保小志工服務學習	學務處衛生組	衛生組	
校園美綠化服務學習	總務處事務組	事務組	
交通導護小志工服務學習	學務處生教組	生教組	

2. 社區服務：學生自行覓妥校外服務單位後，依性質向相關處室提出申請。

服務學習項目	服務內容	受理單位	認證、初核單位	覆核單位
勞動服務	清潔社區生活環境	該社區單位	衛生組	學務主任
關懷鄉里	提供社區教養機構、慈善團體必要的協助	該機構團體	輔導組	
公共服務	參與非政治性、非商業性、非營利性活動之志工服務	該機構團體	生規組	
發展社區文化	從事社區藝文展演、社區文化與自然生態保存保育與推廣活動	該社區單位	活動組	
社區宣導	協助學校推介、從事各類型政策宣導活動	該社區單位	活動組	

**(四) 實施時間：**

1. 校園服務：學務處主動安排五至六個小時(期初、期中、期末大掃除、寒暑假返校打掃)，餘小時依學校公佈之辦理時段向各承辦處室申請，或到社區服務完成。
2. 社區服務：課餘、假日或其他適當時間。

**(五) 作息時間：知道孩子的上下課時間，可以確實的掌握孩子的動向。**

時 間	作息事項
07:25	早自習預備鐘聲(遲到登記 7:30) 自我閱讀時間、享用早餐，不可離開教室
07:30--08:00	早自習
08:00--08:15	晨間環境清潔時間
08:15--08:20	下課時間
08:20--09:05	第一節
11:50--12:15	午餐時間(一律在班級內用餐)
12:15--12:35	清掃及導師時間
12:35--13:05	午休時間
13:05--13:15	下課時間
13:15--14:00	第五節
16:00--16:45	第八節(留校輔導課程)
16:45--	放學時間，一律至校門口排路隊放學，除全班留校輔導自修或體育團隊練習外，所有同學一律在 17:00 前離開校園

**(六) 請假規定：**

1. 病假：當日應先電話告知導師，並於返校三日內將請假卡交至學務處以完成請假手續(病假超過三日需開立醫生證明)，逾期不予受理。
2. 事假：一律事前以請假卡完成請假手續，事後一律不准假。
3. 喪假：除至親親人突然過世，准予事後三日內補假，其餘一律事前完成請假手續。
4. 公假：由業務的組長提出申請，經導師簽名後，交回生教組以公假登錄。
5. 防疫假：學生若因防疫顧慮而請防疫假，請務必參與線上課程，否則視為曠課。
6. 確診、防疫假、疫苗假不列入出缺席計算，請家長在幫學生請假時務必清楚說明。
7. 臨時外出：至學務處領取外出單，經由導師同意簽名後再繳回學務處。因病或重大事故必須返家者，由導師通知家長，由家長到校帶回，返校後須再繳回請假卡以完成請假事宜。
8. 逾假或未依規定完成請假手續者，除特殊原因外，一律以曠課論。
9. 請假卡於新生訓練每人發一張，如用完或是遺失請到學務處購買新卡。

**(七) 服裝儀容規定：外表的整齊、乾淨，可讓自己的心境安定。**



1. 學生須依照規定穿著合宜季節的運動制服，但仍可依照天候狀況或是對冷熱的感受程度來選擇穿著冬季或是夏季的運動制服。天氣寒冷時，學生得在校服上加穿保暖衣物，例如便服外套、圍巾或是手套等。唯須以穿校服外套為前提，若穿著校服外套仍不足以禦寒，再行添加。
2. 運動上衣：必須在學校校徽上緣繡上班級及學號，不得自行修改樣式。
3. 運動褲：不得自行訂作、修改樣式或是刻意的將褲管改窄改短(腳踝上緣)，太小不合身應自行購買。
4. 運動外套或帽T：冬天氣候寒冷時穿著，運動外套必須繡學號，以便遺失時得以辨識。
5. 書包：進入校門一律背書包，禁止佩帶任何吊飾、徽章，書包不得變形、塗改、破壞，長度應適當。
6. 襪子：襪子必須為棉質短筒襪，顏色不拘，但著短褲時不得穿絲襪、褲襪。天寒時可穿著於長褲內保暖，但仍需套上棉質短襪。
7. 鞋子：球鞋必須以運動鞋類(球鞋、慢跑鞋)為主，顏色與款式不拘，但不得穿著休閒鞋、厚底鞋、拖鞋、涼鞋等不利運動之鞋類。雨天時可以穿著雨靴，進到教室後則須替換為運動鞋。若學生因受傷等特殊原因須著拖鞋到校，得事先告知學務處。
8. 配飾：學生嚴禁佩帶耳環、鼻環、舌環、項鍊、手環、腳環、頭飾、戒指等飾物。
9. 指甲：不得留指甲，及塗擦任何形式之指甲油，亦不可藏污納垢。
10. 頭髮：本校無髮禁，但基於健康與安全之由，建議不染燙，另應隨時將頭髮梳理整齊。
11. 禁止於身上施抹任何形式之化妝品、香水，或含有粉底功效之防曬用品，及有顏色之護脣膏。並不得配戴任何有色隱形眼鏡(包含瞳孔放大片語角膜變色片)。
12. 學務處主任及組長每日不定時於校園巡查，如服儀未依規定穿著，老師得加以糾正並規勸改善。本校不因服裝儀容問題處罰學生，但得視其情節，採予適當且合乎比例原則之輔導措施。

#### (八) 藥物濫用防制：

近年有不法份子運用網際網路引誘青少年集體轟趴嗑藥案件逐漸增加，集體濫用迷幻藥恐肇生危險性行為，增加感染性病及愛滋病機率，嚴重影響學子身心健康，同時也牽累吸毒者家庭經濟，影響個人前途與社會治安，毒品危害深遠不可不慎。為避免學生因對毒品危害及濫用藥物認知不足而好奇誤用，提醒家長關心學生作息及交友情形，切勿受同儕及校外人士引誘慫恿而好奇嘗試，以免觸法造成自我及家人終身的遺憾。倘不幸誤觸毒品，請與學校師長聯繫尋求協助或電洽各縣市毒品危害防制中心諮詢（戒毒成功免費專線電話：0800-770-885）。

#### (九) 網路沉迷防制：

各式上網載具亦提供了多元的應用程式與遊戲下載，因此更容易使得學生沉迷於網路世界或遊戲，近年來由於過度沉迷於玩手機遊戲所引發的身心病症也逐漸增多，特別是對肩頸、手腕與眼睛的傷害，各級學校應提醒家長注意孩子的上網時間及行為並慎選電子遊戲，避免產生價值錯亂，更須與孩子共同制訂上網公約及培養正確的網路使用態度與習慣。

## (十) 環境教育宣導：

### 一、環境教育的依據

- 1.環境教育為九年一貫課程綱要重大議題。
- 2.民國 99 年通過「環境教育法」，明令規定環境教育之推行。

### 二、環境教育的基本理念與內涵

#### 1.全球環保的思潮與行動

- (1)1972 年的聯合國人類環境會議(UN Conference on the Human Environment, 1972)發表「人類宣言」，開啟人類與自然環境良性互動的新紀元。
- (2)1983 年成立「世界環境發展委員會」，關切環境保護與經濟發展兩個議題，將環保內涵由環境保護擴展到對人類生存與發展的關懷。
- (3)1992 年聯合國召開地球高峰會(Earth Summit)，通過「二十一世紀議程」(Agenda 21)，強調對未來世代的關懷與對自然環境資源有限性的認知，及對弱勢族群的扶助。

#### 2.個人發展、社會正義與環境保護

- (1)藉由個人對環境問題所應負責任的覺知，養成積極正面的環境態度。
- (2)主動參與環境行動，以了解並促進自我的發展。
- (3)藉由對自然生態保育的認知，推展至關心人文社為與自然環境的互動。
- (4)由關懷環境議題，推展至關懷社會中的弱勢族群，以及自然環境中的弱勢物種。

### 三、本校環境教育現況與實施方式

- 1.訂有環境教育實施計畫，並公告於本校環境教育網(網址 <https://jweb.kl.edu.tw/1203>)。
- 2.依據環境教育實施計畫辦理環境教育。
- 3.依據環境教育法第 19 條辦理教職員工環境教育研習，時間在每學期期初及期末，歡迎家長參加。
- 4.本學期對學生宣導重點：綠色消費、資源節約再利用、生物多樣性。

### 四、可闔家共同實行的環境行動

- 1.綠色消費：追求舒適的同時，注重環保，節約資源與能源，符合 3E(經濟實惠、生態效益、平等人道)與 3R(減少非必要消費、重複使用、回收再利用)的消費行為。
- 2.溫室氣體減量：
  - (1)少食四足肉類：四足牲畜所排放的甲烷為強力溫室效應氣體，因此適度減少四足動物類的肉食，有助於降低溫室效應氣體的排放。
  - (2)少食進口肉類：進口肉類宰殺冷凍後須經長途甚至越洋運輸，運送過程排放的二氧化碳及其他溫室效應氣體遠多於本土同類產品，因此少食進口肉類，亦有助於減少溫室效應氣體的排放。
  - (3)節約用電：基隆電力主要由協和火力發電廠提供，每度電約排放 0.9 公斤的 CO<sub>2</sub>，因此節約用電可有效降低 CO<sub>2</sub> 排放。
  - (4)少開車：汽油每公升約排放 2.2 公斤的二氧化碳，柴油則每公升約排放 2.7 公升的二氧化碳。因此盡量搭乘大眾交通工具，可有效減少溫室效應氣體的排放。

環境教育需從小做起，在家庭與學校中身體力行，愛護自身所依存的自然環境，使資源永續、環境永續，留給後代子孫乾淨美好的生活空間。

(十一) 交通安全宣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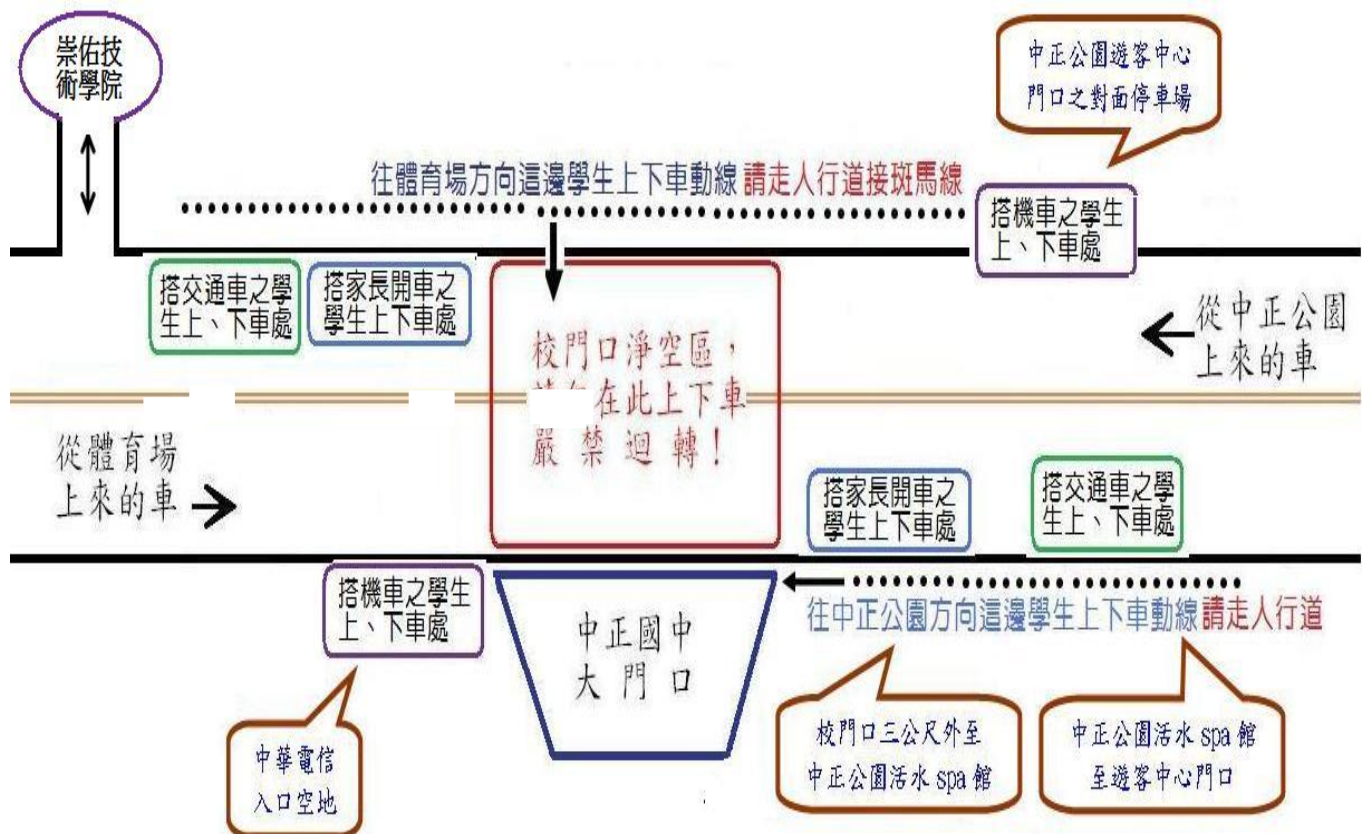
一、敬請各位家長能協助關心孩子騎單車上學時，一定要戴安全帽並於道路行駛中，應遵守交通規則，不得行駛快車道，轉彎時應兩段行駛，不要任意超越大車應保持距離，以策安全，尊重自己的生命。

二、上下學家長接送學生時：協助轉告學生回家轉告家長請勿在學校各大門接送及迴轉，避免造成交通阻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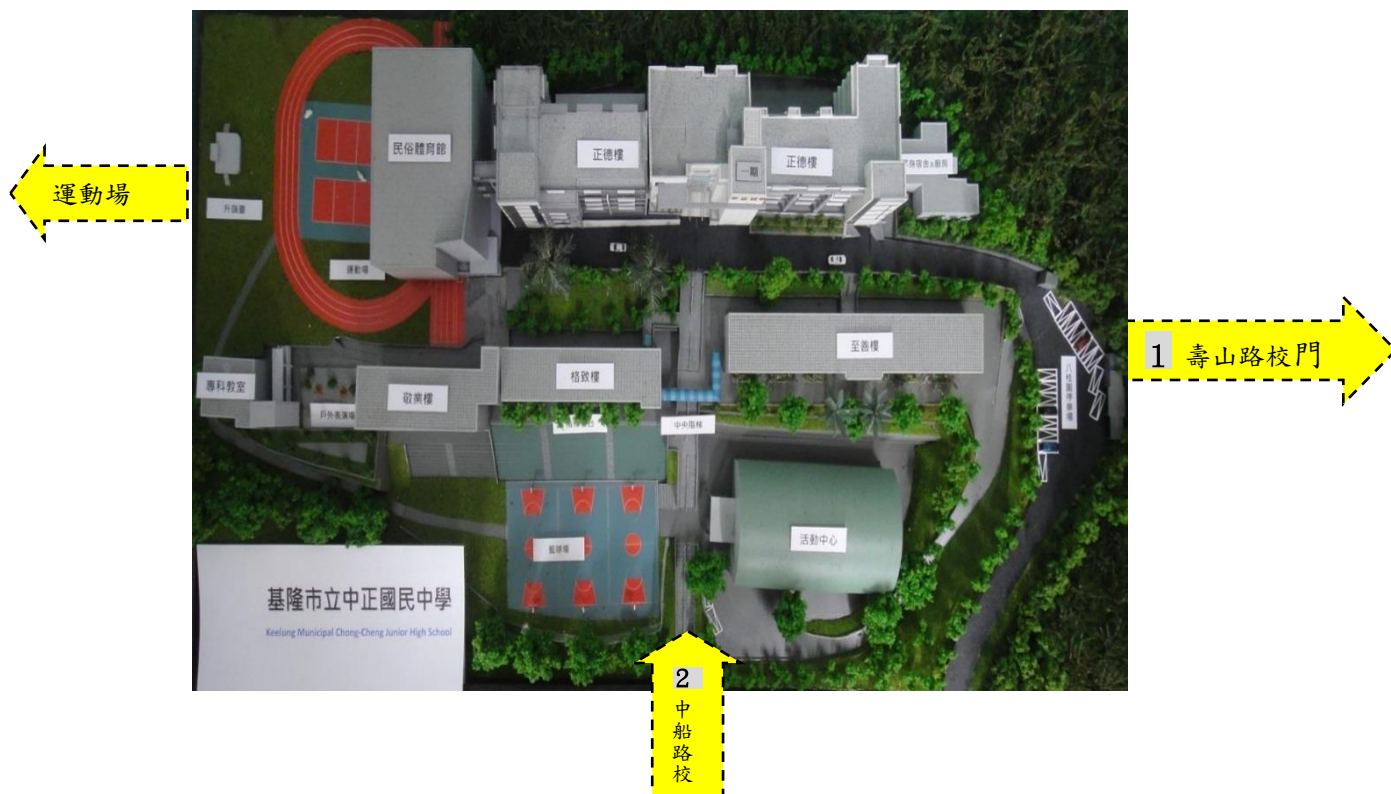
(一)家長接送交通動線：家長機車接送時，應戴安全帽。

- 1.由壽山路到大門校門口路段：請於校門口三公尺外至活水 spa 館或中華電信入口空地路段停車讓孩子運動走進大門進入校園。
- 2.由中船路到本校中央階梯校門口路段：請於中船路 36 巷巷口讓孩子下車並運動走到中央台階進入校園。

學生放學路隊圖、壽山路校門口接送區配置圖



\*若需迴轉，從中正公園上來的車，請至役政公園入口空地處；從體育場上來的車，請至孔子銅像迴轉道。多花三分鐘，你我交通安全保命中。



第 1 路隊 壽山路校門	專車	各區域
	徒步路隊	崇佑技術、體育場、東信路、東明路、新桃花源、豐稔街、安瀾橋、中正公園、正信路 2 巷、信義市場、信二路、義二路、往循環站及其他市區道路
第 2 路隊 中船路校門	公車	祥豐街、和平島、海洋大學、八斗子
	徒步路隊	中船路、哨船頭、三沙灣、正義路、仁五路、中正路

3.公車處有配以學生專車協助學生上課通行，路線有以下三條：

序號	發車時間	路線
01	上午 6：40	光華國宅-成功市場-東和大樓*二信循環站-成功國中-中正國中
02	上午 6：50	和一路派出所-平二路-和一路-正濱路-中正路-正豐街-豐稔街-中正國中
03	下午 5：00	中正國中-成功國中-信一路-二信循環站-孝二路-光華國宅-成功市場

## 113 學年度學習扶助作業要點宣導資料

### 一、目的：

- (一) 提供線上施測篩選之學習低成就低落的國中小學生課業補救及多元學習機會，提高學生學習效果及增進其學習成功信心。
- (二) 依公平正義原則，給予低學習成就或弱勢學生積極性差別待遇，運用教學之教育扶助資源，以落實教育機會均等理想。
- (三) 秉持以服務提升生命價值，用智慧實現關懷之精神，讓具教學專業之現職教師、儲備教師或具熱誠愛心的大專生、教學支援人員貢獻經驗與智慧，協助並輔導弱勢學生課業。

### 二、受輔對象：

- (一) 未通過國語文、數學或英語科篩選測驗之學生，依未通過科目（領域）分科目（領域）參加補救教學。
- (二) 身心障礙學生經學習輔導小組認定受輔可提升學業成就者及其他經學習輔導小組評估認定有學習需求之學生，依國語文、數學或英語科之需求科目（領域），分科目（領域）參加補救教學(該類學生以不超過全校各科目（領域）總受輔人數之百分之三十五，且不得單獨成班為原則)。

### 三、篩選測驗及成長測驗：

#### (一) 篩選測驗

1. 由學校依應提報比率，提報參加篩選測驗之學生名單及其測驗科目（領域）。
2. 應提報比率：依當年度、各年級、各該科目（領域）個案學生數加年級學生數之百分之五計算應提報比率。
3. 測驗時間：每學年第二學期期末(5月)。
4. 測驗科目（領域）：國語文、數學及英語（含聽力測驗）。
5. 測驗方式：線上施測。

#### (二) 成長測驗

1. 未結案之個案學生，均應參加成長測驗
2. 測驗時間：每學年第一學期期末(12月)。
3. 測驗科目與方式：與篩選測驗相同。

- (三) 身心障礙學生經學校學習輔導小組認定確有受測困難，得免參加篩選及成長測驗。

### 四、實施方式：

#### (一) 開班人數：

1. 每班以十人為原則，最多不得超過十二人，最少不得低於六人。
2. 教學人員為大學生者，每人以輔導三人至六人為原則。
3. 不支領鐘點費之退休教師，得視需要採一對一、一對二方式進行輔導。

#### (二) 編班方式：

1. 以抽離原班並依學生篩選測驗未通過科目（領域）之實際學力程度分科目（領域）開班，並得採小班、協同、跨年級等方式實施。

2. 視、聽障學生之輔導需求，應以地方政府整體規劃或由重點學校開設專班，每位教師輔導學生人數至多得酌減二人
3. 學習扶助學生同一科目（領域）以不重複參加課中及課後補救教學為原則。

(三) 開班節數：

1. 開班期別：補救教學分為暑假、第一學期、寒假、第二學期等四期，各校得視學生實際需求規劃辦理期數。
2. 學期中：每班各期各科目（領域）上課總節數以七十二節為原則，課後實施至多二節為限，國小週間未排課之下午至多四節為限，惟以課中抽離方式開班者，每週上課節數不得超過該科目（領域）之授課節數。
3. 寒暑假：每班上課總節數以寒假二十節、暑假八十節為原則。

(四) 實施時間

1. 學期中：正式課程（課程綱要之學習總節數內）或課餘時間實施，以課餘時間實施者，應以不影響學生身心健康發展為原則。
2. 寒暑假：以每日實施半日，至多四節為限。
3. 週休以不實施補救教學為原則。但學校因實際需要，且經家長（或法定代理人）同意，專案報請地方政府同意者，至多實施四節為限。地方政府對週休開班之學校，應擇期訪視。

(五) 實施科目：

1. 學期中：以國語文、英語、數學為主。
2. 寒暑假：除依受輔科目（領域）及年級安排外，得視學生學習需求，安排其他活動性課程，以不超過該班教學節數百分之二十五為原則。

(六) 對身心障礙學生應實施特殊教育，不得於正式課程時間進行抽離式補救教學。如於課餘、課後時間及寒暑假進行外加式補救教學者，應與個別化教育計畫（IEP）學習目標相結合。

(七) 其他學校自主規劃之提升學習低成就學生學力計畫，依核定計畫辦理。

**五、個案管理：**

- (一) 學習扶助篩選測驗未通過或經學校學習輔導小組會議認定應接受補救教學之學生，學校應於測驗結束三十日內於科技化評量系統「學生資料管理」功能建立個案管理學生名單（以下簡稱個案學生）。
- (二) 學校應配合本要點規定及本署測驗期程規劃，安排學生完成同一年度之篩選測驗與成長測驗，及次一年度之篩選測驗，以追蹤學生學力發展現況。
- (三) 個案學生具下列因素者，經學校學習輔導小組會議決議後，應於科技化評量系統登錄結案：
  1. 通過次一學年度之篩選測驗，且經學習輔導小組評估可穩定回歸原班學習進度者。
  2. 其他因素：長期請假、中輟、死亡或特殊安置等情形者。
  3. 身心障礙之個案學生畢業後就讀特殊學校者。
- (四) 六年級未結案之個案學生應由其就讀學校於每年六月二十日前，主動於科技化評量系統完成異動轉銜之轉出作業；各國民中學至遲應於六月三十日前，完成新生之個案學生轉入作業；九年級之個案學生由其就讀學校將學生異動內容修正成「畢業」或「結業」。

- (五) 經鑑輔會鑑定為疑似身心障礙學生，並達篩選標準者，經持續輔導，相關輔導資料應再提報鑑輔會鑑定；通過者，轉介特殊教育服務。
- (六) 於科技化評量系統未結案之個案學生，學校應配合各次測驗期程持續安排學生完成測驗，以利長期追蹤輔導。

#### 六、經費：

由教育部補助本市「學習扶助實施方案」計畫經費支應，家長不需支付任何費用。

#### 七、預期成效：

- (一) 配合學生程度教學，協助學生建立學習興趣及自信心，以期能縮短學習成就落差。
- (二) 加強多元學習輔導，增進學習效果，引發學生學習動機，提升學生之學習競爭力。

### 基隆市立中正國民中學九年級應屆畢業生各項升學管道一覽表

項 目	報名費	採計成績及門檻	
國中教育會考	應屆畢業生免繳		
試辦學習區完全免試入學	100 元	報名人數超過各該科招生時，依 (多元學習積分、多元學習均衡學習積分、多元學習服務學習積分) 排序	
五專完全免試	見各校簡章	積分採計項目合計 50 分，包含「多元學習表現—服務學習」15 分、「均衡學習」28 分、「其他」由各校自訂特色內容 7 分	
五專優先免試入學	300 元	多元學習表現、技藝優良、弱勢身分、均衡學習。 國中會考(國立五專及護理科採計。另部份採計學校科系請參考簡章)	
基隆市優先免試入學	100 元	若超過招生學校(科)名額，以會考積分(多元學習、志願序、會考分數)排序	
基北區免試入學	230 元	志願序、多元學習表現及國中會考	
五專聯合免試入學	300 元	多元學習表現、技藝優良、弱勢身分、均衡學習、適性輔導及國中會考	
基北區特色招生 考試分發入學 (中正高中、育成高中、 海大附中、西松高中)	請參閱簡章	請參閱簡章，6/18-6/20 報名	
建國中學科學班	請參閱簡章	請參閱簡章	
師大附中科學班	請參閱簡章	請參閱簡章 3/22(三)招生說明會	
臺北市特色招生 職業類科甄選入學	詳見簡章內各招生學校之規定		
新北市專業群科 特色招生甄選入學	書面審查 100 元 術科測驗 230 元	詳見招生簡章	
產業特殊需求 類科優先入學	需(中)低收入戶、失業勞工、特殊境遇家庭、育幼院童、軍公教遺族、身心障礙人士、原住民之子女方可報名		
技優甄審入學	詳情請洽輔導室生規組		
實用技能學程輔導分發	詳情請洽輔導室生規組		
體育班暨運動績優獨招	詳見各校招生簡章！可洽學務處體育組		
北區 藝才班 術科測驗	美術	1200 元	
	戲劇	1300 元	
	音樂	2800 元	
	舞蹈	2000 元	
北區 藝才班以競 賽表現入學	美術	280 元	全國學生美術比賽國際性個人競賽
	音樂	280 元	全國學生音樂比賽國際性個人競賽
	舞蹈	280 元	全國學生舞蹈比賽
北區 藝才班甄選 入學	美術	280 元	術科測驗國中會考
	戲劇	280 元	術科測驗國中會考
	音樂	280 元	術科測驗國中會考
	舞蹈	280 元	術科測驗國中會考

※確切日程表參照各招生管道簡章內容說明！



## 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宣導之「114 學年度升學管道」

### ■重要日程表：

1. 第一次模擬選填(113.12.23-114.1.10)。
2. 第二次模擬選填(114.3.24-114.4.11)。
3. 甄選入學術科測驗(4月中)。
4. 教育會考(114.5.17-114.5.18)。
5. 國中教育會考成績公布(113.6.6)。
6. 第三次模擬選填(114.6.10-114.6.17)。
7. 基北區高中職免試入學正式選填(114.6.20-114.6.26)。  
基北區高中職免試放榜(114.7.8)。

### ■各項專屬網站或報名簡章資訊連結處：

1. 全國國中教育會考網站 <https://cap.rcpet.edu.tw/>
2. 「114 學年度基北區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 <https://ttk.entry.edu.tw>
3. 「114 學年度基隆市優先免試入學網站」 <https://jweb.kl.edu.tw/1220>
4. 學習區完全免試入學網 <https://shs.k12ea.gov.tw/site/cefp>
5.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https://www.jctv.ntut.edu.tw/>
6. 「114 學年度特色招生專業群科甄選入學宣導網」  
<https://shs.k12ea.gov.tw/site/special>
7. 「114 學年度基北區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簡章」  
[https://12basic.tp.edu.tw/news/114 學年度基北區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簡章/](https://12basic.tp.edu.tw/news/114學年度基北區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簡章/)
8. 「114 學年度基北區產業特殊需求類科優先入學簡章」  
[https://12basic.tp.edu.tw/news/ 114 學年度基北區產業特殊需求類科優先入學簡章/](https://12basic.tp.edu.tw/news/114學年度基北區產業特殊需求類科優先入學簡章/)

## 114 年度【基北區】12 年國教適性入學管道與日程表

★以下資料來自教育部教育部 113 年 9 月 13 日臺教授國部字第 1135404715 號函公告之「114 學年度國中教育會考及全國高級中等學校與專科學校五年制適性入學重要日程表」，確實各項入學招生相關時程及採計條件以 114 學年度各入學管道簡章為準。

★本校各項報名期程會早於簡章之時程，請隨時注意承辦處室之公告與說明。

入學管道		適用學生	招生學校	採計條件	相關時程 (校內報名期程都會早於簡章報名日期)		
特色招生	甄選入學	<b>藝才班</b> 1.美術班 2.音樂班 3.舞蹈班 4.戲劇班	具備美術、音樂、舞蹈、戲劇訓練基礎與專長	北區聯合招生	1.術科測驗 2.書面資料 3.競賽表現 4.會考成績門檻	一、術科測驗： 1.2/19-3/1 線上報名及繳件 2.4/20-4/2 美術班及戲劇班術科測驗 3.4/13-4/1 音樂班及舞蹈班術科測驗 二、甄選入學分發： 1.6/7-6/13 甄選入學分發報名暨郵寄繳件 2.6/24-6/28 網路志願選填 3.7/9 舞蹈班、戲劇班、音樂班及美術班放榜	生規組
		科學班	數、自然成績優異，具備科學潛能學生	各校獨招(建中、師大附中、北一女)	1.入班資格審查 2.科學能力檢定 3.實驗操作	1.2/22~3/6 報名 2.3/16 科學檢定 3.3/25-26 實驗實作(北一女) 3/24-25 實驗實作(建中) 3/30-31 實驗實作(附中) 4.4/1 北一女放榜 4/3 建中放榜 4/3 附中放榜	輔導室 生規組
		體育班	具體育專長學生，由開設體育班之高中職學校單獨生。	各校獨招	1.書面資格審查 2.術科測驗	詳見各校簡章	學務處 體育組
		專業群科	備特殊才能與興趣之學生	●新北市聯合招生，共 13 校 36 科別。  ●台北市尚未公告 共 10 校 30 科	1.書面審查：參加技藝教育社團、育樂營及技藝班課程技藝競賽表現。 2.術科測驗：職業類科專業科目。 3.不採會考成績	新北市 1.2/16-3/8 網路報名 2.3/13-14 報名收件 3.3/25 寄發書面審查成績單 4.4/1 公告術科測驗方式、項目、時間配當備表等 5.4/13 術科測驗 6.5/6 寄發術科測驗成績單 7.6/14 放榜 8.6/17 報到(9:00-12:00)	台北市 1.3/4-12 網路報名 2.3/13-14 現場審查 3.4/14 術科測驗 4.5/20 公佈術科成績 5.6/14 放榜 6.6/17 報到(9:00-12:00)

		<b>1.技藝績優甄選</b> <b>2.實用技能學程</b> <b>3.建教合作班</b>	1.技藝競賽得獎 2.技藝傾向學生，參加技藝班課程之學生為優先	基北區公私立高職	1.技能競賽成績優異 2.技藝課程成績優良 3.建教合作班(各校單獨招生，瑞芳高工階梯式機械科為基北唯一公立學校)	技優甄選 1.5/6-20 網路報名 2.5/24 現場報名 3.6/14 放榜 4.6/17 報到	實用技能學程 1.5/16-20 網路報名 2.5/23-24 現場報名 3.6/14 放榜 4.6/17 報到	輔導室 生規組
		<b>七年一貫</b>	具備美術、音樂、舞蹈相關訓練基礎與專長	國立台南藝術大學:音樂學系、中國音樂學系 國立台北藝術大學:舞蹈學系 台南應用科技大學:美術、音樂、舞蹈系 東方設計大學:美術工藝系	術科測驗	台南藝術大學 12/25-1/16 報名 其餘 2 月份報名，3 月份術科考試	輔導室 生規組	
		<b>考試分發入學</b>	學術性向學生	育成高中 中正高中 海大附中 西松高中	詳見簡章	自行擇 1 校報名(須達報名門檻)， 6/18-6/20 報名 6/22 入學測驗，6/24-6/26 選填志願	教務處 註冊組	
<b>免試入學</b>	<b>高中職</b>	<b>基隆區完全免試</b>	基隆區一般學生	基隆女中、基隆高中 海大附中、基隆商工 中山高中、暖暖高中 八斗高中、二信高中 輔大聖心高中 光隆家商、培德工家 中華商海 新北市立雙溪高中	1.申請人數未達各該科招生人數時，全部錄取。 2.多元表現:均衡學習、服務學習。	★學生限選擇一校一科報名 1.5/6、5/7 基隆區完全免試報名 2.5/15 基隆區完全免試放榜	教務處 註冊組	
		<b>基隆區優先免試</b>	基隆區一般學生	基隆區公私立高中職	1.申請入學人數未超過各該招生學校核定之招生名額者，全額錄取。 2.超額比序:志願序、多元表現(均衡學習、服務學習)、教育會考成績。	★學生限選擇一校一科報名 1.5/29 學校開始受理報名 6/10 集體報名 2.6/13 放榜	教務處 註冊組	

	五專	基北區聯合免試	一般學生，由【基北區】辦理聯合招生。	基北區聯合招生，採電腦志願選填分發，最多可填 30 個志願	1.志願序 2.多元學習積分 3.教育會考成績	1.6/20-6/26 填志願、6/30-7/1 集體報名 2.7/8 放榜、7/10 報到	教務處註冊組
		完全免試	一般學生，對五專科系有興趣，如護理、餐旅、醫技、幼保等科系。	28 校、126 個科組辦理招生，其中不包含護理科	1.多元學習表現 2.均衡學習 3.其他(各校自訂)	★學生限選擇一校一科報名 1.5/1-5/7 報名 2.5/15 放榜	教務處註冊組
		優先免試		全國一區招生，採電腦志願選填分發，最多可填 30 個志願	志願序、多元學習表現(競賽、服務學習)、技藝優良、弱勢身分、均衡學習、國中教育會考、寫作測驗	1. 5/19-5/23 完成網路資料輸入及繳費 2. 5/28-6/4 志願選填系統操作練習 3. 6/5-6/9 放免試生志願選填登記 4. 6/13 網路錄取公告及分發結果查詢 5. 6/17 錄取報到及放棄錄取截止	
		聯合免試		一般學生，分為北、中、南三區進行全國聯合招生。三區皆可報名 1 校，但僅能選擇 1 校報到。	同分比序項目：各校自訂	1.6/19-6/26 國中集體通訊與個別網路報名 2.6/29 國中集體現場報名 3.7/4 及 7/8 第一次及第二次公告現場登記分發名單、時間及地點 4.7/9 現場登記分發報到 5.7/14 錄取生放棄資格截止	
其他管道	中正預校	軍校、限男生	獨招	1.體檢 2.智力測驗 3.會考成績門檻	1.5/13 前完成智力測驗，5/13 前完成體檢 2.5/3-5/13 網路暨通信報名日 3.6/15 口試 4.6/28 放榜.7/5 前通信報到	輔導室生規組	
	原住民實驗班 原住民藝才班	應屆原住民族畢業生	金山高中 樹林高中 八斗高中	積分比序:族語認證→體適能→國中教育會考→品德表現→多元學習表現→國中教育會考單科表現(國→數→英→社→自)→無記過紀錄→出缺席→服務學習→敘獎紀錄	3 月-5 月郵寄報名	輔導室生規組	
	私校獨招	視各校單獨招生簡章	延平高中、東山高中、再興高中、裕德高中、靜心高中、華岡藝校(簡章已公布於校網)	尚未公告	尚未公告	輔導室生規組	

## 114 學年度基北區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超額比序項目積分對照表

附表二 基北區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超額比序項目積分對照表  
(111學年度起入學國民中學學生適用)

類別	項目	採計上限	積分換算							說明	
志願序		36分	36分	第1至第5志願							1. 國中學校應給予學生適性輔導，學生參考國中學生生涯輔導紀錄手冊之生涯發展規劃書，選填志願。 2. 如高級中等學校設有兩個以上類科(含普通科、專業群科或綜合高中學程)，連續選填該校之類科志願，不限定類科別數均計為同一志願，積分相同；同校不同類科，於不同志願序選填，則依該志願序積分採計。
			35分	第6至第10志願							
			34分	第11至第15志願							
			33分	第16至第20志願							
			32分	第21至第30志願							
多元學習表現	均衡學習	24分	6分	符合1個領域							健體、藝術、綜合、科技四領域前五學期平均成績及格者。
			0分	未符合							
	服務學習	12分	4分	每學期服務滿6小時以上							1. 由國中學校認證。 2. 採計期間為111學年度(七年級)上學期至113學年度(九年級)上學期，採計原則依「基北區免試入學服務學習時數認證及轉換採計原則」辦理。 3. 非應屆畢(結)業生服務學習時數採計，除上開採計期間外，亦得選擇國中在學期間前5學期選3學期進行採計。
			0分	每學期服務未滿6小時							
國中教育會考	五科	35分	7分	6分	5分	4分	3分	2分	1分	國文、數學、英語、社會、自然五科，各科按等級加標示轉換積分1-7分。	
			A++	A+	A	B++	B+	B	C		
國中教育會考	寫作測驗	1分	1分	0.8分	0.6分	0.4分	0.2分	0.1分		寫作測驗1-6級分轉換積分0.1-1分。	
			6級	5級	4級	3級	2級	1級			
總積分			108分								

## 114 學年度基北區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超額比序順次圖



### 教育會考時間表

	5月17日(星期六)		5月18日(星期日)	
上午	8:20~8:30	考試說明	8:20~8:30	考試說明
	8:30~9:40	社會	8:30~9:40	自然
	9:40~10:20	休息	9:40~10:20	休息
	10:20~10:30	考試說明	10:20~10:30	考試說明
	10:30~11:50	數學	10:30~11:30	英語(閱讀)
			11:30~12:00	休息
			12:00~12:05	考試說明
12:05~12:30			英語(聽力)	
下午	13:40~13:50	考試說明		
	13:50~15:00	國文		
	15:00~15:40	休息		
	15:40~15:50	考試說明		
	15:50~16:40	寫作測驗		

## 教育會考怎麼考

考試科目	題型	題數	考試時間
國文	4選1	45~50題	70分鐘
英語	4選1 (閱讀)	40~45題	60分鐘
	3選1 (聽力)	20~30題	25分鐘
數學	4選1	25~30題	80分鐘
	非選擇題	2題	
社會	4選1	60~70題	70分鐘
自然	4選1	50~60題	70分鐘
寫作測驗	引導寫作	1題	50分鐘

Comprehensive Assessment Program for Junior High School Students

## 基隆市立中正國民中學常態編班實施要點

- 一、本辦法係依 102 年 7 月 5 日基府教學貳字第 1020166211 號函頒「基隆市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常態編班及分組學習準則補充規定」修訂。
- 二、基隆市立中正國民中學(以下簡稱本校)之編班辦法，除依「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常態編班及分組學習準則」、「基隆市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常態編班及分組學習準則補充規定」外，均依本要點辦理。
- 三、本校新生編班為使各班程度能拉近，先各依男生、女生成就測驗成績高低分別採 S 型編班，次辦理持有身心障礙手冊學生分發作業，依序分配至各班（輕度每班分配一人減 1 位、中度每班分配一人減 2 位、重度每班分配一人減 3 位），最後再辦理未參加成就測驗者，於有成就測驗成績採 S 型編班及特殊生編班後，再依報到編號依序編班。
- 四、本校辦理新生編班時，除事先在本校網站上公告並歡迎新生家長參觀編班作業外，同時函請市府教育局派員督導。
- 五、本校於辦理新學生編班作業完成後七日內，學務處邀集將擔任一年級新生班級之導師以公開自行抽籤方式編配各班導師，導師抽定後至教務處拿所屬番號班級學生名冊，抽籤時並邀請學校教師會代表及學生家長會代表列席，並歡迎學生家長參觀。
- 六、本校新生各班班號、名單編班作業完成後，各班班號、學生名單不得以任何理由再行更動，導師則依抽籤結果編配，於抽籤當日作業完畢後，繕造新生編班及全體導師名冊一式三份，乙份公佈於學校網站及公告欄，乙份留校備查，餘乙份函報市府教育局核備，陳報之名冊加蓋學校印信與相關人員職章。
- 七、本校於編班作業及導師編配完成後，應立即將學生編班名冊及導師編配結果於校內公告至少十五日，學期內班級學生有異動者，亦隨時更新並於校內公告至少十五日。
- 八、本校所有編班過程相關資料(包括學生智力測驗、學習成就測驗、編班作業、導師抽籤、編班結果等)詳細紀錄，並妥為保存至少三年，以備查考。
- 九、本校編班後補報到之新生或轉學生不得指定轉入班級，應由學校就班級人數較少之班級依序遞補（若較少人數相同時則以抽籤方式辦理）之方式分配就讀班級，其編班結果並應做成紀錄備查。
- 十、學生經編班確定，不得調整就讀班級，如因教育輔導需要或其他特殊原因，需要調整就讀班級者，依下列程序辦理：
  - (一) 學生家長應以書面詳細述明理由，向教務處提出申請調班，惟不得指定轉入班級。
  - (二) 教務處受理後，應協調輔導事指派輔導老師予以瞭解及妥善輔導。經輔導老師瞭解、溝通及輔導確實無法解決者，召開調班委員會研議。
  - (三) 調班委員會應由校長、教務、學務、輔導室主任、相關組長、教師會代表、家長會代表共同組成。
  - (四) 調班委員會之議程得由輔導老師、原班導師報告處理相關情形後，提請調班委員於一個月內審議，並研議相關配合措施。
  - (五) 如獲同意調班，得由教務處視各班人數多寡，編入人數較少班級或適合輔導該個案學生之教師班級，必要時可於召開調班委員會時，即邀請擬轉入班級導師參加委員會會議，俾瞭解學生，作為未來輔導之參考。



(六) 調班委員會決議後，由教務處通知學生及家長。

十一、學生調班案件之相關配合措施，依下列方式辦理：

- (一) 若調班原因係其他學生造成者，應由輔導室及學務處將其列為個案輔導對象，妥善予以輔導，以免其對該班學生繼續造成影響。
- (二) 若調班原因係原班教師造成者，應由學校將其列入輔導對象，除加強視導外，並隨時詳細記錄其教學與班級經營情形，必要時彙整相關資料提報教師評審委員會審查。對於不適任教師應妥善予以輔導，必要時依教師法等相關規定予以停聘、不續聘、解聘之處理，以確保學生受教權益。

十二、為加強與教師、家長、學生溝通，使其瞭解本校實施常態編班之精神與措施，本校於校務會議、家長委員會、班親會及其他適當時基提供資訊予家長，以加強落實常態編班及分組學習宣導。

十三、本校特殊班及藝術才能班導師，依該班需要由校方聘請合適且有意願之教師擔任。

十四、本規定經教市府教育局核備後施行，修正時亦同。

# 防治數位/網路性別暴力

## 數位性暴力防制

### 注意新興犯罪模式

#### 1 注意！線上點數 交換具風險



#### 2 當心！毒品偽裝 是誘惑

巧克力、糖果、餅乾  
果凍、咖啡包



#### 3 留意！報復式性暴力 要自保



# 三提 醒

勇敢  
拒絕

保護  
自我



### 有問題，我幫你 求助管道要牢記

- \* 學校學務處/輔導室
- \* 撥打110/113
- \* 臺南市學生輔導諮商中心
- \* 臺南市「580我幫您」專線 2959023
- \* 性平事件關懷信箱：help580@tn.edu.tw



教育部性別平等  
教育全球資訊



教育部全民資安  
素養自我評量活動網



IWIN 網路內容  
防護機構



臺南市政府教育局關心您 廣告

## 從特教生打老師衝突，談實則「隔離」的「融合」教育——未來該如何改善？ 撰文：李坤融、邱羽逢 法律白話文國際站 2024/03/12

融合教育指的是透過非隔離式的學習環境，讓特殊生融入一般班級學習。儘管此種教學方式在國際上早被視為顯學，網路及實體教育現場收到不少異議，究竟台灣的「融合教育」出了什麼問題？

前些日子，網路上流傳一段影片，內容是台北市某高中一名特殊教育學生，疑似與老師起口角，後來情緒失控，對老師狂飆髒話、拳打腳踢。影片內容曝光後，引發軒然大波。

根據報導，近日社群媒體又流傳疑似當事老師的貼文，指稱那堂課是去代課，但事前沒被告知班上有特殊生的狀況。校方受訪時坦承，交接訊息確有漏失，未來將修正並提醒同仁；台北市教育局則表示，學校務必落實代課老師課務交接，包含特殊生與班級同學輔導注意事項。

針對相關狀況，部分網友則認為，應將有攻擊反應的特殊教育生，隔離到特教學校或安置到特教班。

儘管「融合教育」( Inclusive Education ) 在國際上早被視為顯學且受廣泛支持，強調提供非隔離式的學習環境，讓特殊生和一般生在同一班級中一起學習，但為何現今仍能在網路上聽見強烈的反對聲音？就連教育現場，也有教師多番提出異議，其中到底怎麼了？

### 流於形式的「融合教育」

在台灣就讀「特殊教育學系」的學生，其大學必修科目包含：特殊教育導論、評量調整、融合教育等專業課程；然而在目前新課綱中，不論是國小、國中、高中的「普通班老師」，在師資培育課程裡，特殊教育概論僅是眾多科目中的選修課程之一。

同時，許多非師培體系的代課代理老師，由於在專業養成過程中，從未接觸過特教知識或身心障礙學生，導致教師本身對障礙者的認識嚴重不足，也就容易引發一連串問題。舉例而言，若任課老師未能充分理解特殊教育生，就有可能會認定特殊教育相關個案，應交由特教老師特別處理。

像是過去就有碩士論文指出，有些教師不相信透過融合教育，能讓身心障礙學生的學習和社會發展有所進步；有些則認為，身心障礙學生就應安置在特教班。這讓許多實務現場的特教老師感慨：融合教育只有特教老師自己在融合。

回歸本次發生的爭議事件，台北市教育局指出，將派遣特教助理一同進入班級；而教育部長潘文忠也以此案件再次說明，未來 4 年內將增加 1,600 位特教助理員。但這些政策行動其實都在暗示一種隔離主義——將「特殊教育」視為一種獨立專業議題，僅由特教教師負責，而普通教育則自然由一般班級管理。但是，這樣的管理方式，毋寧忽略了特教老師與普通班老師需要合作，也忽略普通班教師須理解特殊教育學生的實際需求。

未來，若要避免前述個案再次發生，我們應該從整體教育體制思考：教育現場的老師，對於特教學生的理解是否足夠？普教老師與特教老師能否有更完善的合作？在普通班的班級經營內，該如何真正落實融合教育，而非繼續給予特定標籤或業務，將責任都放在特殊教育師生的肩膀上？

### **被忽視的「個別化教育計畫」**

導致本次案件失控的稻草之一，疑似來自老師向學生說：「我跟教官或學務主任確認你有這個特權，那我就道歉」，進而引發學生的毆打行為。許多人批評學生的要求太任性，是一個莫名其妙的「特權」。然而這種說法，其實忽略普通教師是影響身心障礙學生，在普通學校成功適應的關鍵因子。

這是因為根據現行《特殊教育法施行細則》，每位特教生在入學時，都會參與「個別化教育計畫」(俗稱 IEP)。藉由學生家長、特教老師、普通班老師共同討論，提供針對性的支持和教育服務，滿足其獨特學習需求，並將這些需求提供給所有的任課老師，讓特殊教育學生可以更融入班級當中。

具體來說，IEP 的核心概念，旨在透過討論會議評估，理解特教生內在需求。這個過程，特別需要特教老師與家庭、普通班老師通力合作，讓普通班老師可藉由家庭與特教老師，理解學生的學習情形、校園適應、學習進度或個人不安等狀況，讓學生的校園生活可藉此獲得妥適安排與調整。經過教學工作者與家庭的互相討論，讓特教學生可以逐漸適應普通班級，最終達成融合教育的目標。

然而，雖有 IEP 這樣的討論平台，但並非所有教師都有參與，也讓學生難以適應普通班的生活。從本案來看，回顧該名疑似遭毆教師的貼文，其表示：自己其實是代課老師，校方先前未告知班上有特教生，也未說明特教生的需求，或許更可以印證學校橫向連結的不足，也代表校方忽視 IEP 的重要性，這或許就是將來要改善的著力點之一。

### **所有人將共同面對的未來**

特權與合理調整，有時只有一線之隔，其關鍵在於「理解」。所有的特教生終將長大成人，在一般社會當中，與你我共同面對未來；而社會本就複雜，如何讓被社會認為「異常」的人，能提早學會如何適應這個社會，也讓普羅大眾同感安心？我想關鍵仍在一般教師對特教學生的理解，以及是否透過逐步的合理調整，來增進學生的適應能力。

這雖然困難，但多元共融，並不是用說的就能實現，仍有待一起努力。

## 當性平議題成為玩笑，我們可以怎麼做？從建中事件談性平教育的 4 個行動建議

作者 台灣性別平等教育協會

建中揪團吃麥當勞，學生說出「沒有女權的世界真好」，我們不禁要問：數位時代的性別平等教育，出了什麼問題？這不只是個別學生的問題，更是思索數位時代性平教育的關鍵時刻。

近期，建中校友聚餐因涉及性物化女性而引起爭議；風波尚未平息之際，又有學生因針對麥當勞性侵事件發表不當言論而遭撻伐。校方於 12 月 27 日發表道歉聲明，並強調將深化品格教育及性平教育。

### 「沒有女權的世界真好」：當抵制行動變成意識型態之爭

事件源於麥當勞爆發職場性侵案，企業內部未能及時妥善協助被害人，網友於是號召抵制麥當勞。有建中學生反對抵制行動，而發文表示「建中中午揪團騎腳踏車去吃麥當勞」、「考完段考就要來點麥當勞，沒有女權的世界真好」等語；後又有中一中、南一中、雄中等多所學校的學生發文響應或聲援，引發輿論譁然。

在相關的討論中，有些人會質疑：難道我不加入抵制麥當勞，就代表我支持性侵嗎？難道我沒有選擇吃麥當勞的權利嗎？

事實上，抵制消費本來就只是表達意見的其中一種方式。選擇參與抵制，意在以行動積極傳遞價值觀；選擇不參與抵制，自然也是一種自由權利，不代表對特定行為的認可。

但在本次的事件脈絡之下，部分學生選擇刻意發文炫耀，甚至發表「沒有女權的世界真好」等言論，不但忽視了抵制者希望支持已故被害人、譴責企業不當行為的初衷，更將抵制行動簡化為「女權」與「反女權」的意識型態對抗，顯示出個別學生缺乏對公共議題的同理與反思能力，且對於自身行為可能帶來的影響缺乏足夠自覺。

### 教育現場的性平教育危機

類似的歧視言論或爭議，近年來在教育場域並不罕見。台大經濟系學生會長選舉的歧視政見、中一中園遊會攤位以「烯環鈉」命名等事件，都還歷歷在目。無論性別議題或種族議題，都是可以理性討論的公共議題，但是為什麼，有些人會選擇用玩笑、戲謔的方式來表達意見、表達不滿、抑或彰顯自己的標新立異？為什麼，明明是

稍微發揮同理心就能避免的事，卻有人需要透過一次又一次先炎上、再道歉的循環才能學到？為什麼建中校友重聚活動籌備會成員在爆發性平爭議後，沒辦法誠懇地承認自己的錯誤，反而還發函揚言提告寫文章評論此事的不會教小孩行動聯盟（不小盟）常務監事諶淑婷？

我們必須再一次地指出，不允許男性展現脆弱的社會文化，以及缺乏男性經驗的情感教育，要負很大的責任。男孩從小被期待展現果敢、積極、剛強等特質，而不被鼓勵學習同理心或表達脆弱的情感。社會對於陽剛氣質的期待，對男性也可能成為一種壓迫，進而導致男性將憤怒及無力轉化為對於女權及性別平等的單一想像及仇視。

另一方面，性別平等教育法實施 20 年來，我們也觀察到，許多學校師生逐漸將「性別平等教育」與「性別事件防治」劃上等號。性別平等被視為繁瑣的法規流程、教條與懲罰，更加引起反感；學校性平會又常為了處理性別事件疲於奔命，立法初衷最強調的教育意義反而沒有被充分彰顯。

## 建構性別友善環境，每個人都可以這樣做！

那麼，具體來說要怎麼改善這樣的問題呢？

1. 透過教育幫助當事人理解問題。相信網路輿論的壓力，已經讓當事人意識到需要為不當言行負起責任。然而，僅停留在指責，往往無法真正促進深層的反思與改變。作為教育工作者，我們不能忽略教育與修復的可能性。正如雄中莊福泰校長所言，網路公審容易過度，學生仍處於學習的過程中，學校應積極介入，為學生提供參與反思與修復的機會。例如透過課程活動、座談會或反思報告，幫助他們理解性別平等的重要性，認識言行的影響力，並學會以更負責任和建設性的方式表達意見，避免類似事件再次發生。

1. 發展能回應男性處境的情感教育。日前立法院教文委員會才剛召開「啟動性平教育 2.0」公聽會，研議的其中一項題目就是如何在情感教育中融入男性經驗。我們認為，教育主管機關與學校都需要積極發展這樣的課程內容，也可以適時結合民間資源，例如男性協會致力於男性的情感教育，藉由牌卡幫助男性表達情緒、不小盟致力於幼兒與家長的性教育，讓平等尊重從小開始。

2. 看見男性群體中的多元性。伴隨本次事件，網路上出現了關於「not all 建中」的爭論。

事實上，一所學校的學生、校友眾多，當然會有很高的異質性。建中第 46 屆校友可以設計出性物化女性的活動內容，但也有在參與聚會後寫下道歉文的呱吉；南一中有學生發出爭議性的貼文，但也有學生會發出條理分明、擲地有聲的聲明稿。找到盟友，促進理解，是性別平等運動能夠繼續走下去的關鍵。而如果你就身在這樣的群體當中，但不願意被如此代言，那麼站出來發聲也是很重要的。

3. 從小地方開始改變。在日常生活中，其實每個人都可以透過簡單的行動擴大影響力。例如，與其說「男生不可以哭」、「男生要有男生的樣子」，不如鼓勵大家用自己的方式表達感受，並以開放的態度傾聽每個人的經驗。此外，我們也能透過和家人、朋友、同學、同事討論社會議題的機會，來展現自己對性別平等的支持，並藉此發掘更多潛在的「盟友」。當愈來愈多的盟友現身，會使更多人意識到，性別友善的環境不僅是少數群體的議題，更是社會共同的責任。

改變社會文化雖然需要時間，但當每個人都不是旁觀者，而是積極參與者時，小小的行動就能集結成巨大的力量。

## 全民「攻」敵 群起吹哨 發現兒少性剝削，你該怎麼做？

- 資料來源：保護服務司 建檔日期：113-08-12



- 性影像犯罪的惡意拍攝、外流與散播，對受害者來說就像是個猝不及防、日夜纏身的惡夢，從南韓的「N 號房事件」、台灣知名網紅小玉「Deepfake 換臉事件」到今年所爆出的台版 N 號房「創意私房論壇事件」，層出不窮的網路性影像犯罪皆讓社會大眾震驚不已，也陷入了無限的擔憂，深怕自己或家人淪為陌生人螢幕裡的主角。數位科技帶來進步的同時，也成為犯罪者的工具，將充滿惡意的魔爪伸向社會。
- 今年所揭發的創意私房論壇，不僅在 2012 年就存在，論壇中的會員，甚至不乏知名藝人、國小老師、員警、軍官等各項職業人員，著實讓人感到駭然惶恐，更令人感到痛心與害怕的是，論壇中的內容包含未成年兒童及少年的性影像，甚至還有兒少性虐待等影像。
- 當網路成為現代生活不可或缺的一部分，為孩子們提供學習、社交和娛樂等豐富資源時，也伴隨著許多風險。如何教導孩子過濾網站、設定安全隱私與建立觀念勢在必行，推薦您認識網路安全的重要守門人：iWIN 網路內容防護機構，為兒少的網路安全把關。
- 面對數位科技時代新興的犯罪手法，舊的法律規範已無法保障被害者的權益，112 年行政院推動跨部會合作的性暴力防制四法，增修保護專章與加重相關刑責，衛生福利部並成立「性影像處理中心」，專責受理性影像申訴與諮詢，以及通知網路業者移除性影像，為受害者提供相關協助。欲了解更多相關法律，建議您延伸閱讀《終結性影像犯罪的四法聯防》。



- 「性影像處理中心」陪伴被害人捍衛權益
- 「性影像處理中心」包含以下五大服務項目：
  - 一、簡易法令諮詢：提供相關法律的初步說明，讓被害人瞭解後續的處理方式。
  - 二、證據保留教學：教導被害人如何保留重點證據，避免證據滅失。
  - 三、報警流程教學：教導被害人如何報案，並提供報案要點，避免被害人因資訊不足而無法報警。
  - 四、下架移除機制：通知性影像散播平台業者依法移除下架性影像。
  - 五、後續諮商轉介：依據被害人需求，提供或轉介法律諮詢或心理輔導等服務。
- 透過五大服務項目，性影像處理中心陪伴被害人捍衛自身權益，協助他們早日走出傷害，回歸正常生活。
- 兩大申訴管道，做被害者的後盾
  - 性影像遭散布時應保持鎮定，妥善保存證據、調高社群隱私設定，並尋求專業協助。透過「性影像處理中心」的熱線諮詢服務（電話：02-6605-7373，服務時間：09:00~22:00）或是線上申訴（<https://tw-ncii.win.org.tw>）兩大管道，全面檢舉與申訴網路上的不法行為。
- 除了法律和專責單位的介入，要有效地遏止性影像犯罪，仍需要更多人的共同努力。當性影像犯罪漸趨猖獗，被害案例與日俱增，沒有人可以置身事外，透過檢舉與申訴，扮演正義的吹哨者，我們就會朝著終結性影像犯罪逐步邁進。（延伸閱讀：《終結性影像犯罪的三方聯手》）
- 全民吹哨響應，打擊性影像犯罪
  - 性影像犯罪不僅是對被害者的隱私侵犯，更是對社會道德與法律規範的挑戰。面對數位時代日益嚴峻的犯罪問題，不只是政府需採取更加全面有效的措施來應對，如何提高公眾的防範意識、加強國際合作也至關重要，每一個公民都應共同參與努力，讓群眾的力量發酵，避免更多人陷入性影像犯罪的惡夢中。
- 對於已經受到傷害的被害人們，我們更要給予心理上的支持與關懷，尤其當兒少遇到性影像遭散布的事件時，父母應該冷靜謹慎地處理而非責罵與責怪，同理、傾聽孩子的聲音，並協助他們透過專門機構進行申訴，相信被害人就有機會走出創傷的陰影，重新找回生活的勇氣與希望。
- 數位科技不該淪為犯罪者的工具，相信透過社會集體的共識與努力，可以遏止性影像犯罪繼續猖獗，讓我們一起用吹哨行動響應，共同建立一個更加安全、尊重和公正的社會。

## 父母不該當孩子的朋友？專家：教養就必須承擔被討厭的勇氣

親子間不該有高低位階差異，但青春孩子依然需要爸媽的教導與指引。

遠見好讀 2025-02-03

老實說，我並不認同「把孩子當朋友」的觀點，雖然青春孩子能與爸媽建立無話不談的互動是相當重要的，然而，我們就真的不是孩子的朋友，我們是需要教導他、引導他的爸媽。不過，即便我們是爸媽，還是可以成為孩子的支持者、最佳聽眾，這跟管教二字是完全不牴觸的。(本文節錄自《覺察叛逆，看懂孩子的內在需求》一書，作者：澤爸(魏瑋志)，如何出版，以下為摘文。)

我曾聽過家長抱怨已經不知道該如何跟青少年相處了，說他們情緒很多、手機不離身，提醒個幾句，就會被嫌囉唆，甚至有時還會對媽媽說「滾啦！閉嘴，吵死了」，弄到只要孩子一有情緒，立刻感到緊張，害怕孩子不高興。

看到家長滿是苦惱的神情，透露很愛孩子卻又不曉得該如何靠近、想要管教孩子卻又擔心他們有情緒，對於「與孩子的親密關係」和「身為爸媽的教養責任」兩者的失衡，感到十分無奈與沮喪，不知問題出在哪裡，更不知道該如何著手來改變現況。

我覺得現代家長大多呈現兩個極端，一個是承襲傳統的思維，認為孩子即使是青少年了，但還是要聽父母的，於是不時會展現權威的教養方式，只要兇了、眼睛瞪大了、罵人了，孩子還是要乖乖聽話、需要被壓制，卻發現這明明是為了孩子好，親子之間的距離卻越來越疏遠。

另一個是爸媽希望成為孩子的朋友，想要與他無話不談，卻漸漸發現孩子似乎爬到自己的頭上了，很敢跟爸媽要求東西、談條件，也很容易有情緒，只要爸媽不答應、不同意，就立刻生氣「好啊，算啦，隨便啦。」然後就不理爸媽了。

家長為了維護這層「朋友關係」，總是滿足孩子的需求，心中覺得這樣似乎不太對，但又不知道該怎麼辦，深怕孩子不再把自己當成朋友了。

老實說，我並不認同「把孩子當朋友」的觀點，雖然青春孩子能與爸媽建立無話不談的互動是相當重要的，然而，我們就真的不是孩子的朋友，我們是需要教導他、引導他的爸媽。

朋友說的話，只是建議與參考，不用一定要去做，這樣的立場與爸媽是截然不同的。關於某些事情，比方傷害自己、傷害與影響到他人的事，爸媽絕對有責任去制止孩子的行為，不能只當成參考。孩子在未成年之前，爸媽負有許多連帶的職責，所以我們就是孩子的「爸媽」，這個身分是不能變的。

教養，就必須要承擔被討厭的勇氣。

不過，即便是爸媽，還是可以成為孩子的支持者、最佳聽眾、最棒的訴苦與討論事情的聊天對象，成為孩子心中願意傾吐心事的前幾順位，這跟管教二字是完全不牴觸的。等到孩子成年了，我們放下教養的責任時，再成為他的朋友也不遲啊。